

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二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江毅因公外出，未能参加董事会，授权委托董事孙振江代为表决。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有保留意见和解释性说明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董事长孙健女士、总会计师高乃平先生、财务处长张波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8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9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15
第十节 重要事项	1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45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JILIN LIGHT INDUSTRIAL GROUP CO.,LTD

英文名称缩写：LIG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孙健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孙振江

证券事务代表：韩旭辉

联系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建设街 81 号

电 话：0431-8523476

传 真：0431-8522149

E-mail：jlligco@public.cc.jl.cn

四、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建设街 81 号

邮政编码：130061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秘书处

六、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吉轻工

股票代码：000546

七、其他有关资料：

(1)公司注册登记变更情况：

1992 年 10 月 23 日经吉林省体改委员会批准，通过定向募集方式成立，经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长春市南关区平治街 5 号；

1993 年 12 月 7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经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注册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 10,700 万元，注册地址为长春市南

关区平治街 5 号；

1994 年向全体股东分红送股，经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注册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 12,840 万元，注册地址为长春市南关区平治街 5 号；

1995 年配股资金到位，经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注册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 13,868 万元，注册地址为长春市经济开发区 18 号；

1997 年初转配股资金到位，1997 年 6 月 20 日经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注册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 16,950 万元，注册地址为：长春市建设街 81 号。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200001003583

(3)税务登记号码：220102123938867

(4)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深圳市东门南路 2006 号宝丰大厦五楼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利润总额	12,193,320.42
净利润	2,624,86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24,860.74
主营业务利润	33,512,154.10
其他业务利润	406,981.06
营业利润	14,614,807.67
投资收益	2,356,533.74
补贴收入	-
营业外收支净额	-64,95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69,541.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减额	56,060,188.43

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调整后	调整前
主营业务收入	120,737,502.93	1,381,736.00	29,654,845.76	59,903,658.99
净利润	2,624,860.74	22,585,424.68	-120,775,056.65	-132,898,020.38
总资产	379,341,183.90	317,686,781.89	310,917,785.77	396,024,004.95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 股东权益)	26,729,942.83	6,766,030.09	-43,089,245.37	-96,003,980.39
每股收益(摊簿)	0.015	0.133	-0.713	-0.7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每股收益	0.015	-0.167	-0.379	-0.422
每股净资产	0.158	0.040	-0.245	-0.56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 产	0.142	-0.208	-1.196	-1.0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额	0.223	-0.050	0.007	0.007
净资产收益率	9.82%	333.81%	—	—

三、本年度利润表附表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每股)	
	全面摊簿	加权平均	全面摊簿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25.37%	200.10%	0.1977	0.1977
营业利润	54.68%	87.26%	0.0862	0.0862
净利润	9.82%	15.67%	0.0155	0.0155
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	9.82%	15.67%	0.0155	0.0155

注：上列指标的计算是依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其披露》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 计
期初数	169,506,479.60	132,639,798.85	22,076,460.20	3,215,891.69	-320,672,600.25	6,766,030.09
本期增加		17,339,052.00	2,447,538.51	1,223,769.25	2,624,860.74	23,635,220.50
本期减少					3,671,307.76	
期末数	169,506,479.60	149,978,850.85	24,523,998.71	4,439,660.94	321,719,047.27	26,729,942.83
变动原因		债权人豁免本 公司债务	本年度子公 司提取	本年度子公 司提取	本报告期实现 利润及提取盈 余公积、公益金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30,756,000							30,756,0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17,556,000							17,556,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3,200,000							13,200,0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53,724,000							53,724,000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84,480,000							84,480,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84,714,479					15,000	15,000	84,729,47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其他	312,000					-15,000	-15,000	297,00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85,026,479							85,026,479
三、股份总数	169,506,479							169,506,479

注：在 200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0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监事会换届选举，牟永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其所持股份 15000 股于 2002 年 12 月 18 日解冻。

二、股东情况介绍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26,167 户。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年初持股数 (股)	增加变化情况 (股)	年末持股数 (股)	股份类别	质押冻结
吉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20,196,000		20,196,000	国家股、法人股	冻结
海南顺兴房地产开发公司	13,200,000		13,200,000	法人股	无
海南顺丰股份有限公司	10,560,000		10,560,000	法人股	无
长春卓诚实业有限公司	6,600,000		6,600,000	法人股	无
江苏联合信托投资公司	6,111,600		6,111,600	法人股	无
上海昆凌工贸有限公司	6,900,000	-1,090,000	5,810,000	法人股	无
长春盛基实业有限公司	5,068,800		5,068,800	法人股	无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300,000	3,300,000	法人股	冻结
上海肇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法人股	无
海南亿丰拍卖有限公司	2,640,000	2,640,000	法人股	无

注：前十名股东中，海南顺兴房地产开发公司是海南顺丰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国有股持股单位为吉林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控股股东介绍

(1)海南顺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桑俊杰；成立日期：1992年5月21日；注册资本：14800万元；经营范围：高科技产品开发；汽车出租及维修；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业；种植业；养殖业；海洋捕捞；农业科技产品研制；农副产品、水产品、农业机械、农业生产资料、生物制品、矿产品（专营除外）、电子产品的贸易业务。

(2)海南顺兴房地产开发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建雄；成立日期：1993年2月18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主要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贰级），建材，装修工程。股东为海南农业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农业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桑俊杰；成立日期：1993年6月8日；注册资本：23064万元；经营范围：高科技产品的开发、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农业科技产品的研制、生产；种植、养殖业及经营；汽车出租及维修服务；农副产品、生物制品、化工原料（专营外）、普通机械、矿产品的贸易业务；旅游项目开发；委托投资（非金融性）；信息咨询服务。

4、持股 10%以上的法人股东情况

吉林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依据中国人民银行文件，该公司已于2001年3月1日关闭，进入清算程序。2001年12月30日该公司清算组分别与洋浦锦瑞实业有限公司、洋浦宇鑫实业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该项股权转让已获吉林省政府、国家财政部批准，并于2003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过户手续（相关公告刊登在2002年1月4日、8月3日、8月17日、2003年3月18日《证券时报》上）。

第五节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	增减变化	年末持股
孙健	女	48	董事长	2002.6-2005.6	77000股		77000股
李丽	女	43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02.6-2005.6	0		0
孙黎耘	男	48	副董事长	2002.6-2005.6	0		0
马凯	女	62	董事	2002.6-2005.6	0		0
孙振江	男	41	董事、董秘	2002.6-2005.6	0		0
江毅	男	40	董事	2002.6-2005.6	0		0
郭伟华	男	41	董事	2002.6-2005.6	0		0
朱文山	男	48	独立董事	2002.6-2005.6	0		0
毕荣发	男	47	独立董事	2002.6-2005.6	0		0
石文秀	男	65	监事会主席	2002.6-2005.6	0		0
杨秀峰	男	39	监事	2002.6-2005.6	0		0
郝建春	女	39	监事	2002.6-2005.6	0		0
程宏	男	43	副总经理	2002.6-2005.6	0		0
胥玲	女	40	副总经理	2002.6-2005.6	0		0
高乃平	男	53	总会计师	2002.7-2005.6	0		0

注：监事郝建春在海口亿丰拍卖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任职期间为 1999-2003 年。

二、年度报酬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2、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其中部分为 7-12 月)为 27.43 万元，金额最高的前三名董事的报酬总额为 14.06 万元，金额最高的前三名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为 15.22 万元。独立董事的年津贴为 15,000 元/人。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在 5 万元以上的有 2 人，4 至 5 万元的有 2 人，2 至 3 万元的 3 人。

4、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和津贴的董事：孙黎耘、马凯、江毅、郭伟华，监事：杨秀峰、郝建春；

注：董事孙黎耘、马凯在公司控股的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领取报酬；

监事杨秀峰在公司下属企业万达房地产开发公司领取报酬；

监事郝建春在股东单位海口亿丰拍卖有限公司领取报酬。

三、在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离任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在 200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01 年

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经股东投票表决，孙健、李丽、孙黎耘、马凯、孙振江、江毅、郭卫华、朱文山、毕荣发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朱文山、毕荣发为独立董事。

2、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在 200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0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监事会换届选举。经股东投票表决，石文秀、郝建春、杨秀峰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3、2002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了第一次会议，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孙健为公司董事长；选举李丽、孙黎耘为公司副董事长；

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李丽为公司总经理；

根据董事长提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孙振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程宏、胥玲为公司副总经理。

4、2002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召开了第一次会议，与会监事一致同意选举石文秀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5、2002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决定聘任高乃平为公司总会计师。

以上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6 月 18 日、7 月 16 日《证券时报》上。

四、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册员工 88 人，其中硕士生 4 人，大学学历 20 人，大专学历 64 人。具有高、中级职称的 45 人；离退休人员 12 人。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明确了董事会的权限、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二、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 2002 年 6 月 17 日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其中二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到任后，能够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诚信与勤勉的义务，对公司的规范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建议，对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经营管理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三、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管理、财务管理、机构设置、资产、业务等方面做到严格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动作，具体情况如下：

业务方面：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职务。

资产方面：公司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间的从属关系。

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职能管理部门，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

四、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建立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的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二次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次年度股东大会。

1、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资产重组相关议案，由于在此次股东大会召开前，收购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产权过户手续未能完成，故此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提交下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200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95% 股权的议案”（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3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上）。

2、2001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通知刊登在 2002 年 5 月 16 日《证券时报》上，2002 年 6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 (1) 200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0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0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0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02 年度预计利润分配政策；
- (5) 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 (6) 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7) 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8) 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9) 依据新修改的《公司章程》，本届董事会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孙健、李丽、孙黎耘、马凯、孙振江、江毅、郭卫华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朱文山、毕荣发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 依据新修改的《公司章程》，本届监事会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石文秀、郝建春、杨秀峰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以上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6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财务报告分析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控股子公司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及吉林万达房地产有限公司的房地产项目的开发、销售及物业管理。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本报告期开发的主要项目是高尔夫家园，规划用地 5.1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63 万平方米，截止到报告期末，已完成建筑面积 8.7 万平方米，未完工程 3.93 万平方米。截止到报告期末，累计销售商品房为 3.69 万平方米，待销面积为 5.01 万平方米。本报告期公司主业房地产实现销售收入 12,074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3351 万元。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行业或产品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率	占主营利润比例
房地产	长春市	12074 万元	33.38%	100%

2、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主要控股公司:

(1) 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95% 股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资产规模：29869 万元；本报告期净利润：1705 万元；

(2) 万达房地产开发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注册资本 1400 万元；资产规模：3042 万元；本报告期净利润：-54 万元；

3、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控股公司在房地产开发与销售过程中，有资金短缺、销售没有达到预期指标等问题。针对出现的问题，公司一方面不断完善小区配套设施，加强售后服务与管理，另一方面加大宣传力度，做好房产的预售与现房销售工作，加速资金周转。

三、公司财务状况

1、财务状况方面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减变化(%)	变化原因
总资产	379,341,183.90	317,686,781.89	19.41	主要是收回应收款项冲销坏帐准备影响
股东权益	26,729,942.83	6,766,030.09	295.06	主要是债权人豁免本公司债务影响

2、经营成果方面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化(%)	变化原因
主营业务利润	33,512,154.10	178,680.77	18,655.32	本报告期间资产重组主营突出
净利润	2,624,860.74	22,585,424.68	-88.38	上年同期出售子公司收益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增加额	56,060,188.43	21,568,174.45	159.92	收回债权影响

3、利润构成方面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占利润总额比例增减变化(%)	变化原因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主营业务利润	33,512,154.10	274.84	178,680.77	0.79	34,640.08	本报告期间资产重组
期间费用	19,304,327.49	158.32	29,199,044.81	129.28	22.46	收回债权影响
投资收益	-2,356,533.74	-19.33	51,687,440.35	228.85	-108.44	上年同期资产重组非经常性损益较大影响

四、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2 年度报告出具了有保留意见和解释性说明的审计报告，现就所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1、本公司持有长春长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长顺公司）8.69%股权，由于长顺公司无法提供 2002 年度审计报告，至使我公司无法提供对长顺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审计证据。该事项对本公司目前暂无影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对该事项非常重视，正积极与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协商，拟用所持长顺公司的部分股权

抵偿本公司欠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

2、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吉林常青）是长顺公司以经评估后的高尔夫家园房地产项目一、二期工程作价 14250 万元出资（占常青公司 95% 股权），自然人陈珂以现金 750 万元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吉轻工以 14250 万元的价格购买了长顺公司持有的吉林常青 95% 的股权。由于吉林常青无法取得与长顺公司及各施工单位的工程价款结算书，因此决定以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的评估报告为依据（评估基准日：2002 年 8 月 31 日），以高尔夫家园各栋号该日的完工程度作为吉林常青与长顺公司及各施工单位划分高尔夫家园工程债权、债务的依据，即 2002 年 8 月 31 日以前完成工程应支付的工程款由长顺公司支付，该日以后完成工程应支付的工程款由吉林常青支付。该事项对公司目前暂无影响，公司正与有关各方积极协商，争取尽快解决该事项。

五、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七次董事会会议。

1、2002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抵押物抵偿债务的议案”。

截止 200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欠省国投清算组债务本息共计人民币 1733.91 万元，省国投清算组同意以抵押物大连保税区的在建工程抵偿公司所欠的债务。

以上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4 月 11 日《证券时报》上。

2、2002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1）200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01 年度财务决算；
- （3）200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02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

2001 年度不分配，不转增；预计 2002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2002 年度若盈利将继续用于弥补亏损，预计 2002 年度利润不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4）处理坏帐损失；
- （5）200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修改公司章程；
- （7）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

(8) 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9) 制定公司董事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0)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02 年 6 月即将任期届满，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享有提案权，请符合上述要求的股东推荐董事候选人，提案截止日为 2002 年 5 月 15 日，供股东大会审议；

(11) 公司恢复上市的申请；

(12)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以上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上。

3、2002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上。

4、2002 年 5 月 15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决定 2002 年 6 月 17 日上午 9：0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1 年度股东大会。

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5 月 16 日《证券时报》上。

5、2002 年 6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提案：

(1)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孙健为公司董事长；选举李丽、孙黎耘为公司副董事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李丽为公司总经理，根据董事长提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孙振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程宏、胥玲为公司副总经理；

(2)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工资报酬的提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机构设置的提案；

(4) 审议通过了建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提案；

(5) 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6) 审议通过了公司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自查报告；

(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给予独立董事津贴的提案：15000 元/人年；

(8) 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以上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6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

6、2002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提案：

(1) 2002 年半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200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4,737,238.55 万元，全部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董事会决定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3) 200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建立公司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的议案。

(5) 与交通银行长春分行债务重组的方案；

(6) 聘任高乃平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以上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7 月 16 日《证券时报》上。

7、200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 以公司持有的长春长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抵偿所欠吉林省财政厅的债务；

(2) 变更会计政策（存货核算方法、收入确认原则）。

以上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12 月 31 日《证券时报》上。

六、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亦无配股、增发情况。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

七、200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2 年公司实现盈利 262.49 万元，全部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预案尚需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坏帐准备计提方法发生变化，原帐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按 50% 计提坏帐准备修改为：帐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按 50% 计提坏帐准备，对其中确认无法收回的按个别确认法提取特殊准备。对于此项会计估计的变更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

变更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加强了债权的清理工作并取得成效，但在清理过程中部分债权无法收回，又无法取得询证资料（如工商年检，会计报表等），核销处理又没有相应依据（因为公司原制度规定，需核销的资产损失确认原则为形成期要 5 年以上，但有确凿证据表明事实上已形成坏帐损失可不受年限限制，且债务单位已撤消、解体、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并对核销处理损失报送相应书面报告），为了体现稳健性原则，对形成期 3 年以上，确认无法收回但核销又无相关依据

的，采用提取特殊准备的方法。

此项会计估计的变更使公司本报告期增加计提坏帐准备 16,321,926.05 元。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1、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三次监事会会议：

(1) 200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200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监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通过《200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通过关于 200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02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

2002 年 6 月第三届监事会即将任期届满，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享有提案权，请符合上述要求的股东推荐监事会候选人，提案截止日为 2002 年 5 月 15 日，供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上。

(2) 200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石文秀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6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

(3) 2002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2002 年半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0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4,737,238.55 元，全部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同意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00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建立公司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的议案；

公司与交通银行长春分行债务重组的方案；

聘任高乃平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7 月 16 日《证券时报》上。

2、公司依法动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

3、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通过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内控制度日趋完善，本年度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02年度财务状况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

4、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95%股权，收购价格合理、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内幕交易，无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现象发生。

5、审计意见的说明：

(1)本公司持有长春长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长顺公司)8.69%股权，由于长顺公司无法提供2002年度审计报告，至使我公司无法提供对长顺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审计证据。本公司已与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协商，拟用所持长顺公司的部分股权抵偿本公司欠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

(2)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吉林常青)是长顺公司以经评估后的高尔夫家园房地产项目一、二期工程作价14250万元出资(占常青公司95%股权)，自然人陈珂以现金750万元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吉轻工以14250万元的价格购买了长顺公司持有的吉林常青95%的股权。由于吉林常青无法取得与长顺公司及各施工单位的工程价款结算书，因此决定以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的评估报告为依据(评估基准日：2002年8月31日)，以高尔夫家园各栋号该日的完工程度作为吉林常青与长顺公司及各施工单位划分高尔夫家园工程债权、债务的依据，即2002年8月31日以前完成工程应支付的工程款由长顺公司支付，该日以后完成工程应支付的工程款由吉林常青支付。

第十节 重要事项

1、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仲裁事项。

(2)已发生的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情况：

贷款合同纠纷案

公司自 1996 年 12 月至 1998 年 11 月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市自由大路支行共签订借款合同 8 份，自由大路支行共计借给我公司人民币 4,072.69 万元，现已转至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市翔运街支行。由于逾期未还，发生纠纷，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就翔运支行诉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判决如下：

a. 吉轻工偿还欠中国工商银行翔运支行借款 4,072.69 万元及利息，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45 万元。

b. 吉轻工从欠款之日起按合同约定的利率至还清欠款之日止给付原告欠款利息。

公司已与工行达成债务重组意向，待债务重组方案实施时，该项贷款及利息将一并解决。

贷款担保案

珠海白山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3 月 17 日至 6 月 9 日间，与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签订六份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1100 万元，公司出具了《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由于该公司到期未能偿还平沙支行借款本金 1100 万元，利息 1.09 万元，故该行向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一审法院判决如下：

珠海白山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应于判决之日起十日内向平沙支行清偿借款本金及利息 1101.09 万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计 12.56 万元；公司对上述被告借款本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珠海市人民法院已将白山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部分财产查封，其价值足以偿还该项贷款本金及利息。

借款合同担保纠纷案

该案是公司兼并吉林省商业机械厂前，商业机械厂为吉林万达通机动车净化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四平北二马路办事处贷款 355 万元做了保证，到 1998 年 11 月前尚欠贷款 275 万元没有归还。北二马路办事处于 1997 年 11 月向四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法院已于 1998 年 6 月 27 日做出判决：吉轻工偿还原告本金 275 万元，利息及法院案件受理费 119.63 万元。后经吉轻工上诉，四平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判决为：由吉轻工和省北方锅炉厂（原商业机械厂）连带付给四平北二办人行贷款本金 275 万元及利息 120.67 万元。

公司已对该项贷款本金 275 万元及利息 120.67 万元全额计提预计负债。

进出口货物代理纠纷案

公司所属吉林省北正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对华昌贸易公司代理出口 290 吨辽东湾产棉蜚皮业务发生纠纷，争诉标的人民币 900 万元，我公司败诉。我公司不服判决，已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最高人民法院正对再审情况进行审理。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冻结公司所持有的吉林敖东珠海药业有限公司 20% 股权，并于 2003 年 2 月 20 日委托吉林省北方拍卖有限公司对上述股权进行拍卖，截止 2003 年 3 月 28 日，北方拍卖公司已对敖东药业 20% 股权进行了三次拍卖，均无人竞买。

公司已将 900 万元及利息全额计提预计负债。

贷款担保案

1998 年 4 月 23 日，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万吉房地产开发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大连开发区分行贷款 1000 万元，公司为该项贷款出具了《保证合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由于贷款到期未还，中国建行大连开发区分行提起诉讼。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此案并出具了“民事调解书”及“民事裁定书”，将大连万吉部分房产查封。按照评估报告，被查封房产足以抵偿该项贷款。

2、报告期内资产重组情况

2001 年度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截止 2001 年 12 月 31 日，出售下属十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股权工作已完成。

200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95% 股权的议案”，收购价格 14250 万元。

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3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上。

2002 年 4 月 4 日，北京颐合律师事务所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结果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确认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完成，认为：“本次资产重组的实施过程及实施结果合法有效。”

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95% 股权的成功收购，使公司确立了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其房产销售利润成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来源。

公司与关联方存在债权、债务往来、担保事项的形成原因及对公司影响。

3、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新增担保。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为北方机械供销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900 万元，为大禹房地产开发公司担保 2000 元，为万达房地产公司担保 100 万元，为大连吉进商贸公司担保 100 万元，为大连万吉房地产公司担保 1000 万元，为珠海白山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担保 1100 万元。

4、承诺事项

公司在收购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时，大股东海南顺兴房地产开发公司曾承诺不与公司在同一地区内从事相同的业务。报告期内，大股东能够按照承诺所述，没有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5、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请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审计机构，2002 年度支付审计费用 18 万元；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已为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 3 年。

6、鉴于 2001 年度公司已实现盈利，并且中介机构为公司恢复上市出具了专业意见，2002 年 5 月 8 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恢复上市申请。经交易所审核，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30 日收到深交所深证上[2002]51 号文件：《关于同意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决定》，同意公司股票于 8 月 8 日起恢复上市。由于公司 2001 年末每股净资产低于面值，故深交所对公司恢复上市后继续实施特别处理，股票简称：ST 吉轻工，股票代码：000546。

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5 月 8 日、8 月 1 日《证券时报》上。

7、其它重大事项

(1)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逾期人民币贷款 7,580.69 万元；

(2)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办公楼用于银行贷款抵押。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深鹏所股审字[2003] 56 号

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 200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与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02 年度合并与母公司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在审计过程中，由于我们未能取得贵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中长春长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帐面价值 13,093,609.00 元的审计证据，导致我们无法判断此项投资是否存在减值。

除上述情况可能造成的影响外，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 200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与母公司的财务状况及 2002 年度合并与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此外，我们还注意到：如会计报表附注九.2 或有事项—工程结算事项所述，贵公司本年度收购的 95% 股权的子公司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常青公司），因股权转让方长春长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顺公司）出资组建常青公司时，系以在建的“五环高尔夫家园”房地产项目作价出资的，造成工程价款的结算需与原建设方即长顺公司、现建设方即常青公司与施工单位三方进行。但截至本审计报告日止，常青公司未能取得与施工单位及长顺公司三方签订的工程价款结算书或工程价款分摊协议。故常青公司在实际结转已完工部分的“五环高尔夫家园”项目开发产品成本时，暂以该项目投资作价依据的资产评估报告（基准日：2001 年 8 月 31 日）估计需分摊部分的成本。该等帐务处理可能存在少计或多计成本的不确定性。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磊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海林

2003 年 4 月 24 日

二、财务报表（附后）

三、会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林省国有资产管理局吉改联批[1992]14 号文、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批[1992]42 号文批准，在对原吉林省轻工业进出口公司进行整体改制的基础上，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7 月 15 日经吉林省人民政府吉政函 242 号和 243 号文批准，公司转为社会募集公司，并于同年 10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88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个人股 270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10,700 万元。199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股票获准在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1994 年向全体股东分红送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12,840 万元；1995 年配股资金到位，注册资本变更为 13,868 万元；1997 年初转配股资金到位，注册资本变更为 16,950 万元。公司注册地址为：长春市建设街 81 号。

公司现持有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2200001003583 - 1/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其经营范围为：进口和出口本企业及轻工系统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轻工原辅材料、五金、化工、交电、百货、汽车配件、建筑材料、粮油、饲料、农副产品购销、开展合资合作经营、生产花卉养殖、物业管理、房产租赁、维修；承包与出口自产成套设备相关的境外过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本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实际经营项目仅有房产租赁及房地产开发。

由于公司 1998 - 2000 年三年连续亏损，每股净资产已为负值，2001 年 5 月 9 日起，公司股票已被深交所暂停上市。

2001 年 6 月 19 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宽限期申请，根据深交所《关于给予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宽限期的决定》，公司被给予自 2001 年 5 月 9 日起十二个月的宽限期。

2002 年 5 月 8 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恢复上市申请。2002 年 5 月 15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函，正式受理了本公司恢复上市的申请。2002 年 8 月 8 日起公司股票被深交所批准恢复了上市交易，股票简称“ST 吉轻工”，代码 000546。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帐原则及计价基础

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原则，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其后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外币业务发生时按当日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记帐本位币记帐，年末对有关外币帐户余额按年末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折合调整，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坏帐核算方法

公司坏帐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帐龄分析法计提应收款项的坏帐准备，具体如下：

帐 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
1—2 年	20%
2—3 年	30%
3 年以上	50%，对其中认定确实无法收回的款项提取特殊准备

坏帐确认标准为：

- (1) 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 (2)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

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董事会确认批准后作为坏帐损失。

8、存货核算方法

公司存货按房地产开发产品和非开发产品分类。房地产开发产品包括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出租开发产品和拟开发土地。非开发产品包括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原料、在产品和产成品。

各项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按一次性摊销或分期摊销。

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项、按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房地产开发产品的可变现净值是指单个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在资产负债表日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

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或出租为开发目的的物业。

出租开发产品是指以出租方式经营的物业，出租开发产品在预计可使用年限之内（一般按照出租开发产品所占用土地使用权的剩余年限）分期摊销；

拟开发土地是指所购入的、已决定将之发展为出售或出租物业的土地。项目整体开发时，全部转入开发成本；项目分期开发时，将分期开发用地部分转入开发成本，后期未开发土地仍保留在本项目；

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成本计入开发成本，完工时，摊销转入住宅等可售物业的成本，但如具有经营价值且开发商拥有收益权的配套设施，单独计入“出租开发产品”或“开发产品”。

9、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期末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价，并按单个投资项目计提跌价准备。

10、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外投资属权益性投资的，占被投资单位权益比例在 20%(含 20%)以下,或虽超过 20%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成本法核算；权益比例在 20%以上并具有重大影响的，或虽低于 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核算；权益比例在 50%以上（不含 50%）并具有控制的，按权益法核算并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11、长期债权投资

公司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投资收益按票面面值及票面约定的利率确定。

12、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长期投资在期末时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为：

对于有市价的长期投资，出现以下情况之一时，即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1) 市价持续 2 年低于帐面价值；
- (2) 该项投资暂停交易 1 年；
- (3) 被投资单位当年发生严重亏损；
- (4) 被投资单位持续两年发生亏损；
- (5) 被投资单位进行清理整顿、清算或出现其他不能持续经营的迹象。

对于无市价的长期投资，出现以下迹象之一时，即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1) 政治或法律环境出现了不利于被投资单位的重大变化；
- (2) 被投资单位所供应的商品或所提供的劳务不能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

从而导致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

(3) 被投资单位失去竞争能力，从而导致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

(4) 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发生严重恶化，如进行清理整顿、清算，被投资单位的所有者权益为负数等。

13、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标准为：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固定资产计价：公司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或评估确定的价值计价，并参照行业财务制度规定按单个固定资产确定折旧年限，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预计残值率除外商投资企业为 10% 外，其余为 3%-5%。

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50	1.92—2.4
运输设备	5-12	8.00—19.2
办公设备	5-12	8.00—19.2

公司固定资产在期末时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固定资产新建工程、改扩建工程和大修理工程的实际发生的支出等。与上述工程有关的借款利息属于在固定资产交付使用前发生的，计入在建固定资产造价，在交付使用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时按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已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工程自交付使用之日起，按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成本等资料估价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竣工决算办理完毕后，按决算数调整暂估价和已计提折旧。

公司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即计提在

建工程减值准备。

15、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或评估确认的价值计价，并按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开办费按实际发生额计价，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计价，并按受益期平均摊销。

17、收入确认原则

房地产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签定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房产的付款证明时，通常收到销售合同金额 80%或以上（含银行按揭付款）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承租方付租日期和金额，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物业管理在物业管理服务已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物业管理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以实际已提供的劳务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18、所得税的会计处理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19、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不含 50%），并具有实质控制权的，该单位列入合并范围。

公司合并会计报表是以审定后的母、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为基础，按财政部颁发的《合

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编制的。合并时，将各公司相互之间的投资、往来、资产购销和其他重大交易及结余和各项交易中未实现的利润抵销后，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会计报表时，对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方面，按母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对子公司所执行的行业会计制度业已在会计报表合并时做了必要的调整。

（三）计估计变更

从本年度起，公司对帐龄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由原“按其余额的 50% 计提坏帐准备”，改为“按其余额的 50% 计提坏帐准备，对其中认定确实无法收回的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提取特殊准备”。对于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因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公司本年度增加计提坏帐准备 16,321,926.05 元。

（四）税项

税 项	计 税 基 础	税 率 %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6%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3%

（五）公司及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所占权益比例	合并否
1、珠海大明吉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焊接机、不锈钢制品	222 万元	51%	否
2、银川市大新石油开采公司	石油开采	670 万元	100%	否
3、吉林轻工万达房地产开发公司	房地产开发	1400 万元	100%	是
4、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	15000 万元	95%	是

珠海大明吉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银川市大新石油开采公司，因该两公司从 2000 年起已停止经营，2000 年 12 月 31 日已审报表资产总额合计不足合并报表 10%，截止本年度末长期投资价值均已调整至零，根据重要性原则，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 2002 年 3 月 25 日股东大会批准收购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95% 的股权，在会计处理上，以 2002 年 3 月 31 日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作为购并日处理，自并购日起纳入合并范围。该公司购买日的流动资产为 194,296,980.00 元，流动负债 44,296,980.00 元；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止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104,990,099.00 元，主营业务利润为 32,371,294.72 元，利润总额为 25,763,563.27 元，所得税为 8,716,085.81 元，净利润为 17,047,477.46 元。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02 年 12 月 31 日	2001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09,647.08	47,881.12
银行存款	78,935,605.53	22,937,183.06
合计	79,045,252.61	22,985,064.18

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购的子公司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引起。

2、其他应收款

帐 龄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3,016,126.13	7.29%	301,612.61	2,714,513.52
1-2 年	130,264.42	0.31%	26,052.88	104,211.54
2-3 年	222,740.40	0.54%	66,822.12	155,918.28
3 年以上	38,022,882.16	91.86%	35,333,367.13	2,689,515.03
合计	41,392,013.11	100.00%	35,727,854.74	5,664,158.37

2001 年 12 月 31 日

帐 龄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7,510,058.66	6.55%	751,005.87	6,759,052.79
1-2 年	21,155,937.76	18.45%	4,231,787.55	16,924,150.21
2-3 年	2,624,150.54	2.28%	787,245.16	1,836,905.38
3 年以上	<u>83,401,997.68</u>	<u>72.72%</u>	<u>41,700,998.84</u>	<u>41,700,998.84</u>
合计	<u>114,692,144.64</u>	<u>100.00%</u>	<u>47,471,037.42</u>	<u>67,221,107.22</u>

(1) 欠款金额前 5 名的单位余额合计 37,477,362.98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90.54%；

(2)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3) 比上年度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回一部分款项及采用认定法计提一部分坏帐准备。

3、预付帐款

帐 龄	2002 年 12 月 31 日		200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96,896,159.97	100%	149,427,270.88	100%

(1) 预付帐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2) 预付帐款减少主要系收购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95% 股权款 14,250 万元的手续已经完成，预付帐款转入长期投资所致。

(3) 年末余额系预付拟收购的用于房地产开发的土地、在建工程及预付工程款。

4、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02 年 12 月 31 日		200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	55,320.00		55,320.00	

低值易耗品	146,076.90	1245,940.40
开发产品	107,757,885.45	296,883.22
开发成本	<u>21,310,863.27</u>	<u>3,360,347.41</u>
合计	<u>129,270,145.62</u>	<u>3,838,491.03</u>

存货增加的原因是公司本年度收购且纳入合并范围的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五环高尔夫家园”项目存货成本余额增加所致。

5、长期投资

(1)

项 目	200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50,005,296.74	2,124,600.00		2,156,391.00	47,848,905.74	4,320,343.74
长期债权投资	15,000.00	-			15,000.00	-
合计	<u>50,020,296.74</u>	<u>2,124,600.00</u>	-	<u>2,156,391.00</u>	<u>47,863,905.74</u>	<u>4,320,343.74</u>

(2) 长期股权投资

A、股票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股份性质	股票数量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2002.12.31 市价
成都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400,000	0.56%	1,000,000.00		
成都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	70,000	0.10%	240,200.00		13.35
吉林省吉发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785,290	0.33%	<u>1,299,461.00</u>		
股票投资小计				<u>2,539,661.00</u>		

*已设置抵押。

B、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本期权益调整	累计权益调整	2002.12.31	减值准备
珠海大明吉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218,500.00	51%		-1,803,864.26	414,635.74	414,635.74
银川市大新石油开采公司	6,700,000.00	100%		-6,700,000.00		

吉林敖东珠海药业有限公司*	18,240,000.00	20%		18,240,000.00	
大连北方啤酒原料有限公司	3,330,855.10	20%	-3,330,855.10		
吉林省敖东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18%		2,000,000.00	690,000.00
长春国富集团公司	1,000,000.00	2%		1,000,000.00	1,000,000.00
吉林白山航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19.40%		5,000,000.00	781,108.00
海南农业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0	1.45%		1,750,000.00	223,600.00
交通银行长春分行	2,600,000.00	0.20%		2,600,000.00	
长春长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u>14,304,609.00</u>	8.69%		<u>14,304,609.00</u>	<u>1,211,000.00</u>
其他股权投资小计	<u>57,143,964.10</u>		<u>-11,834,719.36</u>	<u>45,309,244.74</u>	<u>4,320,343.74</u>

*已被法院冻结。

6、固定资产及折旧

项目	0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002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7,003,229.37			27,003,229.37	
运输工具	2,345,485.45			2,345,485.45	
办公设备及其他	<u>1,007,346.36</u>	<u>47,812.00</u>		<u>1,055,158.36</u>	
合计	<u>30,356,061.18</u>	<u>47,812.00</u>		<u>30,403,873.18</u>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731,118.06	671,397.60		3,402,515.66	
运输工具	1,247,959.76	223,832.64		1,471,792.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u>482,513.13</u>	<u>125,146.66</u>		<u>607,659.79</u>	
合计	<u>4,461,590.95</u>	<u>1,020,376.90</u>		<u>5,481,967.85</u>	
固定资产净值	<u>25,894,470.23</u>			<u>24,921,905.33</u>	

已设置抵押的固定资产年末净值为 1950 万元(即房屋建筑物)，查封固定资产年末净值为 90 万元。

7、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45,000,000.00	52,933,923.29
担保借款	76,494,223.29	114,807,880.00
信用借款	185,123.00	185,123.00
合计	121,679,346.29	167,926,926.29

(1) 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系与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债务重组引起详见本附注十三说明。

(2) 上述借款其中逾期借款余额 76,679,346.29 元，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的原因	预计还款期
交行长春分行	30,000,000.00	6.435%	周转	经营不善	正在协商重组
工行长春市翔运支行	40,726,900.00	6.435%	周转	经营不善	正在协商重组
吉林省信托投资公司	4,894,923.29	9.6%	周转	经营不善	正在协商重组
建行长春市西安大路支行	872,400.00	7.6236%	周转	经营不善	无
长春信托投资公司	185,123.00	9.6%	周转	经营不善	已查封公司资产

8、应付账款

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年末余额比年初增加系公司主营业务转型为房地产行业后正常欠付的工程款。

9、预收帐款

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年末余额全部系预收售楼款。

10、应交税金

项 目	2002-12-31	2001-12-31
增值税	958.38	2,498.73
营业税	176,949.09	-169,672.41
城建税	12,454.38	-11,534.07
房产税	10,998.00	22,519.11
企业所得税	10,224,897.26	1,508,811.45
土地使用税	-216.00	
个人所得税	5,530.66	5,059.77
契税	1,197,237.71	-5,660.37
合 计	11,628,809.48	1,352,022.21

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购的子公司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增加待缴企业所得税、契税等税项引起。

11、其他应付款

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金额	内容
海南顺丰股份有限公司	73,243.27	往来款

12、预提费用

项 目	2002-12-31	2001-12-31
贷款利息	29,351,229.11	43,268,852.94

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系与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债务重组引起，详见本附注十三说明。

13、预计负债

项 目	2002-12-31	2001-12-31
四平工行	3,956,710.00	3,956,710.00

2001 年计提的预计负债系本公司兼并北方锅炉厂（2001 年已出售的资不抵债全资子公司）前对吉林万达通机动车净化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四平北二马路办事处借款 355 万元提供了担保，根据四平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应由本公司及北方锅炉厂承担连带偿还借款本金余额 3,956,710.00 元的责任，鉴于北方锅炉厂已资不抵债，本公司即全额计提此债务。

14、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项目	面值	到期日	年利率	期初本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期末本息
企业债券	13,600,000.00	2003.3	4%	14,008,012.00	544,012.00	14,552,024.00

15、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2002-12-31				2001-12-31	
	金 额	期 限	年 利率	借 款 条 件	金 额	借 款 条 件
中行长春市大	35,000,000.00	2002.10.28	6.039%	担保、		
经路支行		-2004.10.27		抵押		
合 计	<u>35,000,000.00</u>					

16.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名称	2002-12-31	2001-12-31
陈珂	8,352,373.87	

自然人陈珂是本公司的子公司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股权比例为 5%。

17、股本

股份构成	2002-12-31	2001-12-31
一、尚未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30,756,000	30,756,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3,200,000	13,200,000
国家持有股份	17,556,000	17,556,000
2、募集法人股份	<u>53,724,000</u>	<u>53,724,000</u>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u>84,480,000</u>	<u>84,480,000</u>
二、已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84,729,479	84,714,479
2、其他	<u>297,000</u>	<u>312,000</u>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u>85,026,479</u>	<u>85,026,479</u>
三、股份总数(股)	<u>169,506,479</u>	<u>169,506,479</u>

2001年12月30日,本公司股东吉林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分别与洋浦锦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瑞公司")及洋浦宇鑫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鑫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2002年12月30日财政部财企[2002]647号文件《财政部关于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的意见:“同意你省(即吉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股份转让方案,将原吉林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股份公司2019.6万股国有法人股中的1000万股转让给洋浦锦瑞实业有限公司,1019.6万股转让给洋浦宇鑫实业有限公司。”2003年3月10日,该项股权转让已完成过户手续,此次国有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仍为16950.6479万股,其中:锦瑞公司、宇鑫公司分别持有1000万股、1019.6万股,分别占总股本的5.90%、6.02%,股份性质为社会法人股。

18、资本公积

项 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关联交易差额	27,269,850.78			27,269,850.78
未分类的资本公积	105,369,948.07			105,369,948.07
其他资本公积		<u>17,339,052.00</u>		<u>17,339,052.00</u>
合 计	<u>132,639,798.85</u>	<u>17,339,052.00</u>		<u>149,978,850.85</u>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数系豁免债务收益。截至2002年3月28日,本公司欠吉林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债务本金及利息共计17,339,052.00元,该债务由大连保税区腾飞工贸有限

责任公司和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万吉房地产开发公司共同担保。根据三方于 2002 年 3 月 28 日签订的《抵押物抵偿债务合同书》，该两债务担保方全部承担了偿还责任；同时根据大连保税区腾飞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和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万吉房地产开发公司及其股东签署的《放弃债权承诺书》，该两公司放弃了因上述原因对本公司所形成的同等数额的债权，永不追索。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关于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将其记入本科目。

19、盈余公积

项 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2,076,460.20	2,447,538.51		24,523,998.71
公益金	3,215,891.69	1,223,769.25		4,439,660.94
合 计	25,292,351.89	3,671,307.76		28,963,659.65

本年增加数系子公司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盈利，在合并报表时，按所持股权比例调整增加数。

2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未分配利润	-320,672,600.25	2,624,860.74	3,671,307.76	-321,719,047.27

21、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房地产开发	120,737,502.93	1,381,736.00	80,432,955.64	1,127,059.74

比上年度增加的原因是本年度三月份收购的子公司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带来收入 104,990,099 元及万达房地产公司增加收入 14,365,667.93 元。

22、管理费用

比上年度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收回部分应收款项冲销坏帐准备引起。

23、财务费用

类 别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利息支出	17,354,364.33	15,338,613.07
减：利息收入	955,175.81	8,143.88
减：汇兑收益	-61,762.50	480,105.26
其他	7,317.53	993.10
合 计	16,468,268.55	14,851,357.03

24、收到的现金其他 54,720,691.44 元主要是收回往来款项，支付现金其他 15,612,275.15 元主要是代吉林轻工股份有限公司归还银行借款。

(七)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帐 龄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19,391,020.02	33.68%	49,090.54	19,341,929.48
1-2 年	109,304.66	0.19%	21,860.93	87,443.73
2-3 年	222,740.40	0.39%	66,822.12	155,918.28
3 年以上	37,855,054.53	65.74%	35,290,743.12	2,564,311.41
合计	57,578,119.61	100.00%	35,428,516.71	22,149,602.90

2001 年 12 月 31 日				
帐 龄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6,814,747.73	5.98%	681,474.77	6,133,272.96
1-2 年	21,110,937.76	18.53%	4,222,187.55	16,888,750.21
2-3 年	2,624,150.54	2.30%	787,245.16	1,836,905.38
3 年以上	83,401,499.68	73.19%	41,700,749.84	41,700,749.84

合计	<u>113,951,335.71</u>	<u>100.00%</u>	<u>47,391,657.32</u>	<u>66,559,678.39</u>
----	-----------------------	----------------	----------------------	----------------------

2、长期投资

(1)

项 目	200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年12月31日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70,879,674.84	2,124,600.00	158,695,103.59	3,545,266.29	226,029,512.14	4,320,343.74
长期债权投资	<u>15,000.00</u>				<u>15,000.00</u>	
合计	<u>70,894,674.84</u>	<u>2,124,600.00</u>	<u>158,695,103.59</u>	<u>3,545,266.29</u>	<u>226,044,512.14</u>	<u>4,320,343.74</u>

(2) 长期股权投资

A、股票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股份性质	股票数量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2002.12.31 市价
成都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400,000	0.56%	1,000,000.00	-	-
成都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	70,000	0.10%	240,200.00	-	13.35
吉林省吉发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785,290	0.33%	<u>1,299,461.00</u>	-	-
股票投资小计				<u>2,539,661.00</u>		

*已设置抵押。

B、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本期权益调整	累计权益调整	2002.12.31	减值准备
万达房地产开发公司	14,000,000.00	100%	-1,388,875.29	5,485,502.81	19,485,502.81	
珠海大明吉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218,500.00	51%		-1,803,864.26	414,635.74	414,635.74
银川市大新石油开采公司	6,700,000.00	100%		-6,700,000.00		
吉林敖东珠海药业有限公司*	18,240,000.00	20%			18,240,000.00	
大连北方啤酒原料有限公司	3,330,855.10	20%		-3,330,855.10		
吉林省敖东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18%			2,000,000.00	690,000.00
长春国富集团公司	1,000,000.00	2%			1,000,000.00	1,000,000.00

吉林白山航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19.40%	5,000,000.00	781,108.00
海南农业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0	1.45%	1,750,000.00	223,600.00
交通银行长春分行	2,600,000.00	0.20%	2,600,000.00	
长春长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4,304,609.00	8.69%	14,304,609.00	1,211,000.00
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142,500,000.00	95%	16,195,103.59	16,195,103.59
其他股权投资小计	213,643,964.10		14,806,228.30	9,845,887.04
			223,489,851.14	4,320,343.74

*已被法院冻结。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注册地址	经济性质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海南顺丰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市南洋大厦第四层	股份有限公司	高科技产品开发；汽车租赁及维修；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业；种植业、养殖业；海洋捕捞；逐业科技产品研制；农副产品等	本公司股东	桑俊杰
海南顺兴房地产开发公司	海口市和平大道16号银谷苑4幢3C	股份制	房地产开发经营，建材，装修工程	本公司股东	马建雄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200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2-12-31
海南顺丰股份有限公司	14800 万元			14800 万元
海南顺兴房地产开发公司	2000 万元			2000 万元

海南顺兴房地产开发公司系海南顺丰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2001-12-31	比例	本年增(减)	2002-12-31
海南顺丰股份有限公司	1056 万股	6.23%		1056 万股
海南顺兴房地产开发公司	1320 万股	7.79%		1320 万股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	关联方性质	股权比例

洋浦达龙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1.45%
吉林白山航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白山航空)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9.40%
海南农业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45%
吉林敖东珠海药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20.00%
长春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白山航空控股及本公司董事长参股子公司	
吉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11.91%
大连北方啤酒原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20.00%

* 2001年12月30日,本公司股东吉林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以下简称"吉林省国投")分别与洋浦锦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瑞公司")及洋浦宇鑫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鑫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国家财政部财企[2002]647号文件《财政部关于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 一、同意吉林省政府批准的股份转让方案,将吉林省国投持有的本公司2019.6万股国有法人股中的1000万股转让给锦瑞公司;1019.6万股转让给宇鑫公司。二、此次国有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仍为16950.6479万股,其中:锦瑞公司、宇鑫公司分别持有1000万股、1019.6万股,分别占总股本的5.90%、6.02%,股份性质为社会法人股。

5、关联交易事项

(1) 收回占用资金

截止2002年12月31日,本公司收回关联方占用资金明细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02年度收回款项
洋浦达龙实业有限公司	2,401,150.54
吉林白山航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海南农业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59,929.04
合计	5,661,079.58

(2) 预付购买存货款

本公司的子公司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常青公司)与关联方长春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公司)于2002年12月28日签署了《购买资产意向协议书》,常青公司拟以7500万元人民币的协议价格购买卓越公司拥有的位于长春市宽城区嫩江路4号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并已于2002年12月31日前向卓越公司支付了74,918,136.06元人民币。2002年12月28日,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了该购买协议,但尚需股东大会批准。

(3) 垫付资金

本年度关联方吉林白山航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垫付费用 500,000.00 元，年末尚未偿还；本公司为关联方长春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垫付款 15,990,885.49 元，已偿还 15,740,765.49 元，年末欠付 250,12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2002.12.31	2001.12.31
预付帐款：		
长春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918,136.06	
其他应收款：		
长春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0,120.00	
洋浦达龙实业有限公司		2,401,150.54
吉林白山航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长春长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
珠海大明吉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1	390,795.08	390,795.08
海南农业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59,929.04
大连北方啤酒原料有限公司*2	18,000,000.00	1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吉林敖东珠海药业有限公司	1,622,690.00	1,622,690.00
银川市大新石油开采公司	1,134,483.36	1,134,483.36
海南顺丰股份有限公司	73,243.27	73,243.27
吉林白山航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1 已全额计提坏帐准备，*2 已计提 1700 万元坏帐准备。

(九) 或有事项

1、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为北方机械供销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900 万元(暂无涉诉)，为大禹房地产公司担保 2000 万元(暂无涉诉)，为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吉进商贸有限公司担保 100 万元(暂无涉诉)，为大连万吉房地产公司担保 1000 万元(法

院已裁定查封该公司资产，足已抵偿借款本息)，为珠海白山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担保 1100 万元（法院已判决查封该公司资产，足已抵偿借款本息）。

2、工程结算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收购的子公司—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常青公司），因股权转让方长春长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顺公司）出资组建常青公司时，系以在建的“五环高尔夫家园”房地产项目作价出资的，造成工程价款的结算需与施工单位、原建设方即长顺公司及现建设方即常青公司三方进行。但截至本报告日止，已完工的“五环高尔夫家园”房地产项目一至五号楼及会所、锅炉房等所称的一期工程，常青公司未能取得与施工单位及长顺公司三方签订的工程价款结算书及分摊协议。故常青公司在实际结转已完工的“五环高尔夫家园”项目一期工程开发产品成本时，暂以该项目投资作价依据的资产评估报告（基准日：2001 年 8 月 31 日）估计的一期工程后续工程支出减去投入本公司后支付的一期工程费用的差额计 9,560,611.93 元，补计成本作为欠付工程款挂帐。对于已完工的“五环高尔夫家园”房地产项目六、七号楼等所称的部分二期工程，由于各主要工程施工单位已与本公司续签或补签工程施工合同，本公司在核算开发成本时的处理方法是按照工程结算书或固定造价工程合同直接扣除投资作价时依据的资产评估报告估计的已完工 30%比例的工程款后的余额入帐，亦无常青公司、施工单位与长顺公司三方签订的工程价款分摊协议。该等帐务处理存在少计或多计成本的不确定性。

3、股权拍卖事项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于 2000 年 12 月 18 日下达的(1999)经终字第 379 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司因与香港华昌贸易公司合作协议纠纷一案，被判决赔偿香港华昌贸易公司损失 900 万元人民币，并支付自 1999 年 2 月 9 日至实际支付日的利息的一半。截止 20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将上述赔偿款 900 万元及利息 546,983 元记入营业外支出及对应的其他应付款项目，但并未支付。由于此案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1999 年 4 月 8 日冻结公司所持有的吉林敖东珠海药业有限公司 20%的股权（当时帐面价值 18,240,000 元），造成公司无法行使股东权利，故从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停止计提利息。2001 年 3 月 8 日，本公司收到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的限期执行通知书，限本公司自收到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履行义务（即变卖被冻结的本公司持有的吉林敖东珠海药业有限公司 20%股权）。公司不服判决，已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2003 年

2月24日，本公司收到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鉴定中心通知，已委托吉林省北方拍卖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持有的吉林敖东珠海药业有限公司20%股权进行拍卖，拍卖时间：2003年3月6日，拍卖地点：吉林省政府驻珠海办事处。此次股权拍卖，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的影响与拍卖成交价格有关：如果成交价格高于公司对该股权投资的帐面价值，公司会产生收益；如果成交价格低于公司对该股权投资的帐面价值，将造成损失。同时若执行时确定的赔款利息与计提数不同，也将造成对损益的影响。截至报告日止，该股权已拍卖三次，仍未卖出。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根据公司2003年4月24日董事会决议，2002年度公司实现利润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不分配，不转增。

（十一）重大资产收购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长春长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顺公司）于2001年11月26日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书》，本公司以14,250万元人民币的协议价格收购长春长顺持有的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常青公司）95%的股权，并已于2001年12月31日前向长顺公司支付了14,250万元人民币收购股权款。本公司200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收购协议，常青公司于2002年3月25日在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常青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十二）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的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抵押物	账面金额	取得贷款的金额
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95%股	15,869 万元	8,000 万元
建设街 81 号楼	1,950 万元	1,500 万元

(十三) 重大债务重组情况

2002年12月30日,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吉林轻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工股份)及本公司共同签署《债务重组协议》,按照该协议的约定,本次债务重组涉及金额总计折合人民币139,538,459.53元,包括原由轻工股份所贷的本金1,212,826.45美圆及利息105万美圆合计本息2,262,826.45美圆、长春市万丰物资经销公司(以下简称万丰物资)所贷本金人民币150万元及利息人民币24万元合计人民币174万元。按照该协议的约定:原由本公司、轻工股份及万丰物资向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营业部及下属支行截止2002年9月20日共计贷款(含美圆贷款折人民币)本息合计139,538,459.53元,分别以转贷方式,转为如下单位的贷款:吉林常青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常青公司)贷款8000万元,用于归还上述部分贷款本金。根据中国银行与常青公司于2002年10月23日签订的借款合同,上述贷款其中4500万元由吉林泛亚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还款保证及本公司提供所持常青公司14250万股股权质押担保,3500万元由吉林泛亚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还款保证、吉林轻工股份有限公司万达房地产公司提供房屋抵押担保及本公司提供所持常青公司14250万股股权质押担保;其余59,538,459.53元贷款本息转至轻工股份名下,且从2002年9月20日起本次债务重组涉及金额总计人民币139,538,459.53元除前述常青公司贷款8000万元从贷款日开始产生的利息外,其余债务产生的利息也一并转至轻工股份名下,同时长春北方五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机械供销总公司等担保人对前述贷款提供的担保予以解除。

在实际执行《债务重组协议》时,常青公司贷款8000万元部分用于归还了如下借款本金:用于本公司归还所借中国银行西安大路支行美圆340万元、人民币3000万元及中国银行营业部美圆1,237,878.00元;代轻工股份归还所借中国银行西安大路支行美圆1,212,826.45元;代万丰物资归还所借中国银行建设街支行人民币150万元;归还总额折合人民币8000万元整。其余转至轻工股份名下的贷款本息,包括: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营业部借款400万美圆的归还剩余本金2,762,122.00美圆及利息1,957,555.94美圆;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西安大路支行借款340万美圆的利息506,093.42美圆、人民币借款3000万元的利息9,003,180.49元;万丰物资在中国银行建设街支行借款人民币150万元的利息人民币24万元;剩余的系不需转帐的轻工股份在中国银行西安大路支行借款1,212,826.45美圆的利息105万美圆。

在本次重组完成以后,除因上述常青公司贷款8000万元由本公司提供所持常青公

司 14250 万股权质押担保以外,本公司无须承担任何连带还款责任及其他经济责任(包括本公司转贷至轻工股份所有借款本息的归还责任)

本次重组已于2002年12月31日前全部完成。

(十四)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 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回数	2002-12-31
一、坏账准备	47,530,388.21	22,419,860.82	34,222,394.29	35,727,854.74
其中：应收账款	59,350.79		59,350.79	
其他应收款	47,471,037.42	22,419,860.82	34,163,043.50	35,727,854.74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707,050.00			707,050.00
其中：其他投资	707,050.00			707,050.00
三、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2,124,600.00	2,195,743.74		4,320,343.74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124,600.00	2,195,743.74		4,320,343.74
四、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364,027.50			7,364,027.50
合 计	57,726,065.71	24,615,604.56	34,222,394.29	48,119,275.98

(十五) 相关指标计算表

1. 本公司 2002 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有关指标如下：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25.37%	200.10%	0.1977	0.1977
营业利润	54.68%	87.26%	0.0862	0.0862
净利润	9.82%	15.67%	0.0155	0.0155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利润	9.82%	15.67%	0.0155	0.0155

2. 计算方法

(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利润 ÷ 期末净资产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报告期利润 ÷ 期末股份总数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frac{P}{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NP 为报告期净利润；E₀ 为期初净资产；E_i 为当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当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自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EPS) 的计算公式如下：

$$EPS = \frac{P}{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当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当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自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自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上述 2001 年度公司及合并会计报表和有关附注，系我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有关补充规定编制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2-12-31		2001-12-31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 1	79,045,252.61	220,022.46	22,985,064.18	22,723,818.97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应收股利					
应收帐款				133,613.21	
其他应收款	六. 2、七. 1	5,664,158.37	22,149,602.90	67,221,107.22	66,559,678.39
预付帐款	六. 3	96,896,159.97		149,427,270.88	142,818,000.00
应收补贴款					
存货	六. 4	129,270,145.62	142,954.75	3,838,491.03	141,548.75
待摊费用				291,068.4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流动资产合计		<u>310,875,716.57</u>	<u>22,512,580.11</u>	<u>243,896,614.92</u>	<u>232,243,046.11</u>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六. 5、七. 2	43,528,562.00	221,709,168.40	47,880,696.74	68,755,074.84
长期债权投资	六. 5、七. 2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长期资产合计		<u>43,543,562.00</u>	<u>221,724,168.40</u>	<u>47,895,696.74</u>	<u>68,770,074.84</u>
其中:合并价差					
股权投资差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六. 6	30,403,873.18	27,963,884.56	30,356,061.18	27,963,884.56
减:累计折旧	六. 6	5,481,967.85	4,941,780.45	4,461,590.95	4,051,741.59
固定资产净值	六. 6	24,921,905.33	23,022,104.11	25,894,470.23	23,912,142.9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24,921,905.33	23,022,104.11	25,894,470.23	23,912,142.97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u>24,921,905.33</u>	<u>23,022,104.11</u>	<u>25,894,470.23</u>	<u>23,912,142.97</u>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借项					
资产合计		<u>379,341,183.90</u>	<u>267,258,852.62</u>	<u>317,686,781.89</u>	<u>324,925,263.92</u>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02-12-31		2001-12-31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7	121,679,346.29	75,806,946.29	167,926,926.29	167,054,526.29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六.8	19,865,072.45	84,995.00	84,995.00	84,995.00
预收帐款	六.9	10,516,752.96		9,177,122.31	
应付工资		1,621,240.50	1,621,240.50	1,621,240.50	1,621,240.50
应付福利费		(94,093.08)	(95,522.63)	(131,935.38)	(111,057.25)
应付股利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应交税金	六.10	11,628,809.48	21,842.54	1,352,022.21	28,700.51
其他应交款		14,083.92	8,925.14	3,803.17	8,777.84
其他应付款	六.11	96,161,691.57	115,214,519.84	58,816,002.76	77,401,476.00
预提费用	六.12	29,351,229.11	29,351,229.11	43,268,852.94	43,268,852.94
预计负债	六.13	3,956,710.00	3,956,710.00	3,956,710.00	3,956,71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六.14	14,552,024.00	14,552,024.00	10,831,000.00	10,831,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u>309,258,867.20</u>	<u>240,528,909.79</u>	<u>296,912,739.80</u>	<u>304,151,221.83</u>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六.15	35,000,000.00			
应付债券				14,008,012.00	14,008,012.00
长期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u>35,000,000.00</u>	<u>-</u>	<u>14,008,012.00</u>	<u>14,008,012.00</u>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贷项					
负债合计		344,258,867.20	240,528,909.79	310,920,751.80	318,159,233.83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六.16	8,352,373.87			
股东权益:					
股本	六.17	169,506,479.60	169,506,479.60	169,506,479.60	169,506,479.60
资本公积	六.18	149,978,850.85	149,978,850.85	132,639,798.85	132,639,798.85
盈余公积	六.19	28,963,659.65	25,292,351.89	25,292,351.89	25,292,351.89
其中:法定公益金		4,439,660.94	3,215,891.69	3,215,891.69	3,215,891.69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未分配利润	六.20	(321,719,047.27)	(318,047,739.51)	(320,672,600.25)	(320,672,600.2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u>26,729,942.83</u>	<u>26,729,942.83</u>	<u>6,766,030.09</u>	<u>6,766,030.09</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u><u>379,341,183.90</u></u>	<u><u>267,258,852.62</u></u>	<u><u>317,686,781.89</u></u>	<u><u>324,925,263.92</u></u>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2年度		2001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 主营业务收入	六. 21	120,737,502.93		1,381,736.00	
减: 主营业务成本	六. 21	80,432,955.64		1,127,059.7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792,393.19		75,995.49	
二. 主营业务利润		33,512,154.10	-	178,680.77	-
加: 其他业务利润		406,981.06	413,042.29	636,369.81	575,210.89
减: 营业费用		4,934,889.18		110,126.60	
管理费用	六. 22	(2,098,830.24)	(6,401,676.67)	14,237,561.18	13,359,944.74
财务费用	六. 23	16,468,268.55	16,633,734.17	14,851,357.03	14,784,066.53
三. 营业利润		14,614,807.67	(9,819,015.21)	(28,383,994.23)	(27,568,800.38)
加: 投资收益		(2,356,533.74)	12,449,694.56	51,687,440.35	50,771,561.50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7,440.30		315.00	2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72,393.81	5,818.61	718,336.44	617,536.44
四. 利润总额		12,193,320.42	2,624,860.74	22,585,424.68	22,585,424.68
减: 所得税		8,716,085.81			
少数股东损益		852,373.87			
未确认投资损失					
五. 净利润		2,624,860.74	2,624,860.74	22,585,424.68	22,585,424.68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320,672,600.25)	(320,672,600.25)	(343,258,024.93)	(343,258,024.93)
其他转入					
六. 可供分配的利润		(318,047,739.51)	(318,047,739.51)	(320,672,600.25)	(320,672,600.2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47,538.51			
提取法定公益金		1,223,769.25			
七.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21,719,047.27)	(318,047,739.51)	(320,672,600.25)	(320,672,600.25)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 未分配利润		(321,719,047.27)	(318,047,739.51)	(320,672,600.25)	(320,672,600.25)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补充资料: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55,646,041.97	55,646,041.97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16,321,926.05	-16,321,926.05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2年度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512,462.65	435,329.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24	54,720,691.44	77,374,741.84
现金流入小计		<u>177,233,154.09</u>	<u>77,810,070.91</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715,267.28	50,006.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2,275.89	891,025.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83,794.52	148,378.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24	15,612,275.15	30,838,132.44
现金流出小计		<u>139,463,612.84</u>	<u>31,927,542.58</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7,769,541.25</u>	<u>45,882,528.33</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u>-</u>	<u>-</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7,812.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u>47,812.00</u>	<u>-</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7,812.00)</u>	<u>-</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u>87,500,000.00</u>	<u>-</u>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8,386,324.84	68,386,324.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75,215.9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u>69,161,540.82</u>	<u>68,386,324.84</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8,338,459.18</u>	<u>(68,386,324.84)</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2年度	
		合并	公司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24,860.74	2,624,860.74
加: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852,373.87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9,606,789.73)	(9,765,129.40)
固定资产折旧		1,020,376.90	890,038.8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291,068.40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13,917,623.83)	(13,917,623.83)
预计负债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16,468,268.55	16,633,734.17
投资损失(减:收益)		2,356,533.74	(12,449,694.56)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7,068,345.41	(1,406.0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7,435,299.72)	55,176,977.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5,731,564.69	27,390,014.75
其他		(17,684,137.77)	(20,699,24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7,769,541.25</u>	<u>45,882,528.33</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045,252.61	220,022.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985,064.18	22,723,818.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56,060,188.43</u>	<u>(22,503,796.51)</u>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